

关于“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平方米隔音隔热片、1800 万件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2000 万件泡棉堵块项目（部分验收，即隔音隔热片 50 万平方米/年，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 900 万件/年（不包括定型工段），泡棉堵块 1000 万件/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7 月 2 日，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平方米隔音隔热片、1800 万件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2000 万件泡棉堵块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常州迎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单位）、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和三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验收小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15 日，位于常州市金坛区金城镇盐港东路 39 号 13 幢 1 号，主要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橡胶制品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海绵制品制造；海绵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模具制造；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

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2月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拟投资3000万元人民币，于常州市金坛区金城镇盐港东路39号，租用常州金博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现有2387.8平方米标准化厂房，购置裁切机、分条机、热压机等生产设备36台（套），形成年产隔音隔热片100万平方米，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1800万件，泡棉堵块2000万件的生产规模。

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100万平方米隔音隔热片、1800万件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2000万件泡棉堵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4月14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金环审〔2021〕67号。

2021年4月，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实际投资1000万元，已购置裁切机、分条机、热压机生产设备16台（套），形成年产隔音隔热片50万平方米，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900万件（不包括定型工段），泡棉堵块1000万件的生产能力。目前该项目已实现稳定生产，相关污染治理设施也正常运行，故开展项目部分验收。

本项目已于2022年5月17日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91320411692138296G001Y）。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占总投资的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隔音隔热片50万平方米/年，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900万件/年（不包括定型工段），泡棉堵块1000万件/年”，属于部分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生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蒸箱用水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接管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加热挤出、注塑、翻边、热压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6.5m高排气筒（1#）排放；本项目未捕集的非甲烷总烃，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音主要为裁切机、分条机、注塑机、冲床、连冲机、精冲机、空压机等设备，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减振、加强生产管理等不同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实现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分为一般固废、危险固废。

本项目建设一般固废堆场1处，位于车间一楼东侧，面积为10m²，已设置一般固废警示标识牌，一般固废的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均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危废仓库1间，位于车间二楼北侧，面积为9m²，已设置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分区贮存，危废包装容器上张贴有危废识别标签，场地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渗漏、防扬散、防流失等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和管理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有关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厂区及车间内配备了灭火器、消防栓等应急设施并配备专

职管理人员从事管理，已建立环保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并编制了突发环境时间应急预案。

2.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作要求。

3.排污口规范化过程

本项目依托园区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各1个，建设废气排放口1个，已按要求设置规范的标识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300万支气弹簧项目竣工验收检测报告》（JCY20220120）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接管污水中COD、SS、NH₃-N、TP、TN的排放浓度以及pH值均符合常州市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中塑料制品制造标准；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9标准；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中表2标准。

3.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废：废海绵边角料、不合格品（废海绵）、废塑料边角料 废塑料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塑料）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手套、抹布和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所有固废都得到合

理的处置或综合利用，对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验收项目有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以及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量核定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次验收项目加热挤出、注塑、翻边、热压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6.5m高排气筒（1#）达标排放，未捕集的非甲烷总烃，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间噪声均达标，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噪声污染；

4.本次验收项目危废堆场等重点防渗区已按环评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够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平方米隔音隔热片、1800万件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2000万件泡棉堵块项目（部分验收，即隔音隔热片50万平方米/年，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900万件/年（不包括定型工段），泡棉堵块1000万件/年）”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生产管理和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相关规范要求定期进行自查自测。

2、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过程、可追溯、可查询。管理台账应由专人管理，防止遗失，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3、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危险废物全过程、可追溯、可查询。管理台账应由专人管理，防止遗失，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签到表。

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日

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年产 100 万平方米隔音隔热片、1800 万件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2000 万件泡棉堵块项目

(部分验收, 即隔音隔热片 50 万平方米/年, 汽车用天窗拉线保护管 900 万件/年, 泡棉堵块 1000 万件/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表

工作组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组长	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总经理	何永年	13605933533
	溧水经济开发区监测站	主任	陆美	18168819990
	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分局		周瑛	18168813753
参会人员	常州市环境中心	主任	刘建群	18912512098
	常州市浩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安全员	何永年	13584362394
	江苏久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样员	周松	18651994472